

不经授权可翻唱翻录歌手的新歌？ 高晓松汪峰等音乐人炮轰著作权法草案 翻吧翻吧不是罪 让汪峰无歌可唱

3月31日，国家版权局发出通知，公开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(修改草案)征求意见。其中第四十六条，关于录音制品首次出版3个月后可不通过原作者同意进行翻唱的规定，瞬间引起了音乐界人士以及网友们的大量关注，更有网友戏言称：“内地音乐将进入翻唱时代，旭日阳刚不仅能唱《春天里》，还能唱《爱情买卖》了。”

《春天里》翻唱不是罪？

对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(修改草案)，内地音乐人、歌曲作家李广平在微博中写道：“谁来保护我们辛辛苦苦创作制作的歌曲作品？”并举出了摇滚歌手汪峰的例子：2011年，农民工组合“旭日阳刚”在春晚上凭借《春天里》一炮而红后，商演、代言等活动便接踵而至，《春天里》也成为“旭日阳刚”出席活动的必唱曲目。但随后，该曲的作者汪峰要求“旭日

阳刚”立即停止演唱《春天里》。从法律层面来看，汪峰作为《春天里》的版权所有人，要求对方停止翻唱自己的歌曲，属于行使自己的权利，但如今的情况则不一样了。李广平在微博中写道：“按46条，《春天里》火了吧？汪峰出版3个月后，我按48条向音著协交钱翻唱，我也火了！汪峰上哪里说理去？他能告我？不准我唱？翻吧翻吧不是罪，让汪峰无歌可唱！”

高晓松提出三大疑问

对于此修改草案，高晓松在微博上写道：“一首新歌在3个月内是难以家喻户晓的，在这时就可以不经版权人许可翻唱翻录，和一首歌红了几年你再去翻唱翻录性质完全不同，这是赤裸裸的鼓励互联网盗版行径。最蹊跷的是新法只写‘录音制品’，为何不包括电影电视剧？如果所有知识产权都只保护3

个月，我们愿意共同献身。”很快，高晓松再次更新微博，质疑国外的录音制品是否包括在内，并称：“这个新法唯一的好处，就是Lady GAGA新专辑发表3个月后国内就可不经授权使用及翻录。”随后，高晓松第三次更新微博：“大批版权人并未授权那些政府办的集体管理组织，为何立法强制由他们收费？”

音乐人呼吁保护版权

除了表示质疑和愤怒之外，更多的内地音乐人则呼吁重视保护版权。汪峰在微博上表示：“这悲哀该如何形容！对于所有不劳而获的家伙这意味着什么？对于所有善良的创作者又意味着什么？”

内地音乐人小柯则表示：“音乐制作公司或社会版权代理公司的全部核心内容就是‘版权’，

48条等于拿走了音乐制作公司或社会版权代理公司的核心资源，既然‘草案’是拿出来征求意见，这就是我的意见。尊重劳动者，脑力劳动也是劳动者，请尊重并且单纯地保护版权吧！”记者发现很多创作歌手和乐队等也加入了讨论，大部分都附汪峰、小柯持有相同的观点和态度。

官方声音

“我们不希望一有反对的声音，我们就急着跳出来说明什么”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(修改草案)公布后，引起了业界不少质疑。昨天，国家版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已经了解到音乐界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(修改草案)的一些质疑声音：“不过，这个草案刚刚发布，我们不希望一有反对的声音，我们就急着跳出来说明什么。我们还是希望低下头来，多听听大家的声音。”该负责人表示，大概4月中下旬会就此事给公众一个回应。 赵辉



“好媳妇”系列报道之九



“郑州十佳好媳妇”评选结果出炉啦 好媳妇儿免费得珠宝大奖

十佳好媳妇免费得珠宝

3月31日下午两点，“郑州十佳好媳妇评选”颁奖仪式在二七路金鑫珠宝正弘店五楼钻石厅举行，金鑫珠宝正弘店总经理常晓霞、金鑫珠宝正弘店总经理助理孙中广、郑州晚报及新浪河南工作人员、“十佳好媳妇评选”获奖人和她们的家属等出席了颁奖仪式。

这些好媳妇们以自己坚强的行动和真诚的心，维系着每一个家庭的和谐，并感动着身边的人。金鑫珠宝的常晓霞表示，多年来，回馈社会，倡导社会文明新风、大力支持公益事业

业已成了金鑫珠宝义不容辞的责任。金鑫珠宝通过举办“十佳好媳妇”活动，高扬善与爱的旗帜，引领社会新风尚。并为他们奖励黄金及钻石饰品，是对她们为家庭无私奉献、为社会树立榜样的褒奖。在颁奖仪式上，好媳妇们除了获得“十佳好媳妇证书”外，还获得金鑫珠宝提供的珠宝奖品，一等奖获得价值4999元黄金手镯一件；二等奖获得价值3000元钻石项链一条；三等奖获得价值2000元钻戒一件；10名“活动幸运奖”分别获得价值888元金福龙一个。

好媳妇献唱“同一首歌”

“郑州十佳好媳妇评选”一等奖获得者崔淑芝，以她的孝心获得了大家的认可。作为获奖代表作了发言，她表示能够获得这个奖项，不仅是她个人的荣耀，更是一个家庭的荣耀。

据了解，在崔淑芝公公骨折的日子里，她照顾公公，给公公擦屎端尿。公公很不好意思，她说：“我是媳妇也是您的女儿，伺候您是我们的义务。”公公去世时，她单位的店长、主任及同事都来吊唁，她的孝心得到大家的认可。平时婆婆、老公过生日，她都给婆婆红包，说儿女的生日是母亲的受难日，应该给母亲回报。可是她从来没有过自己

的生日。婆婆说：“我媳妇评郑州十佳好媳妇是当之无愧的，我也感谢郑州晚报、金鑫珠宝给我们提供这个机会，来让大家知道我有个好媳妇，也让社会知道，我们民族敬老尽孝的好传统。”

此外，“十佳好媳妇”二等奖获得者闫冰与她的家人还在现场为大家献唱了《同一首歌》，闫冰表示，家庭的和谐不是靠一个人的努力就能得到的，是家里的每一个亲人相互之间的理解与帮助，才构成了我们这个温暖的大家庭，家和万事兴，希望大家都能够和睦和睦，这样我们的国家才能更和谐。

3月29日，由《郑州晚报》主办、新浪河南协办、金鑫珠宝承办的“媳妇的美好时代——郑州十佳好媳妇评选活动”通过公开计票，公布了评选结果，10位选手分别获得了“郑州十佳好媳妇”的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另有10位选手获得了“郑州十佳好媳妇”活动幸运奖，并于3月31日下午在二七路金鑫珠宝正弘店举行了颁奖仪式。

据了解，此次活动自3月1日启动，经过了报名、投票、公开计票等环节，历时一个月，活动的初衷是为了在3月这个对女性有着特殊意义的月份里，对在每个家庭里撑起半边天的新时代女性表示敬意，并通过这个活动，对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，倡导社会文明新风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。

记者 万佳



郑州十佳好媳妇名单

一等奖：崔淑芝
二等奖：邱玉华 闫冰
三等奖：赵海艳 张紫嫣 吴爱红 赵娟 刘玲 校进娜 李丹妮

郑州十佳好媳妇“活动幸运奖”名单

郭杰 刘旭晓 孙长奎 石厚武 秦伟锋
陈海燕 张海洋 崔梦雅 刘丽娜 徐海利